

证券代码：836624

证券简称：新圆沉香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纪律处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决定书（2022）189号〕、关于对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林琼花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监管执行函（2022）354号〕。

收到日期：2022年7月8日

生效日期：2022年6月30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

（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林建环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总经理
林琼花	董监高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法违规事实：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4 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2 条、6.3 条和《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八条、第六十九条的规定，股转公司做出如下决定：给予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林建环、董秘林琼花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纪律处分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纪律处分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将认真、切实加强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制度、规则的学习，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给予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
〔股转系统发[2022]189号〕、《关于对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会
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林琼花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监管执行函
（2022）354号〕

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